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197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74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1979号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稀土”)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五矿稀土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五矿稀土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五矿稀土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250,537,345.66	1,98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3	334,063,666.46	341,640,920.00
预付款项	注释4	328,766.30	177,980.36
应收利息	注释5		306,010.7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553,603.20	819,380.58
存货	注释7	731,426,559.21	1,095,844,073.5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2,443,873.41	101,926,500.75
流动资产合计		1,645,201,114.06	2,030,376,530.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9	6,699,624.83	6,699,624.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311,179,585.67	10,335,153.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134,013,948.81	154,581,086.30
在建工程	注释12	2,234,841.35	1,456,278.09
工程物资	注释13	113,461.54	113,461.5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4	14,953,991.49	15,610,148.29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5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6	64,430,711.65	115,169,273.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7		383,098,211.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3,626,165.34	687,063,237.69
资产总计		2,178,827,279.40	2,717,439,768.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8	1,149,662.20	1,385,632.67
预收款项	注释19	818,930.0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0	13,311,710.81	7,966,322.44
应交税费	注释21	17,754,300.65	9,368,131.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注释22	41,581,355.21	41,581,355.2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3	35,365,481.43	2,276,232.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981,440.30	62,577,674.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24	1,528,009.91	4,464,06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6	2,498,561.57	2,672,229.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6,571.48	7,136,293.41
负债合计		114,008,011.78	69,713,968.37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5	980,888,981.00	980,888,9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6	740,083,090.07	1,042,206,997.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注释27	33,781,880.93	36,298,854.13
盈余公积	注释28	159,252,190.22	159,252,190.22
未分配利润	注释29	77,499,626.88	162,157,130.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91,505,769.10	2,380,804,152.93
少数股东权益		73,313,498.52	266,921,647.32
股东权益合计		2,064,819,267.62	2,647,725,800.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78,827,279.40	2,717,439,768.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0	447,740,847.42	459,161,728.59
减：营业成本	注释30	388,267,173.84	369,566,182.81
税金及附加	注释31	4,268,438.95	410,023.67
销售费用	注释32	2,284,235.85	2,897,620.94
管理费用	注释33	77,565,161.37	62,312,734.16
财务费用	注释34	-10,469,883.53	-7,391,855.67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5	40,969,502.16	508,013,679.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36	128,040,733.15	-218,18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506,199.03	-649,381.21
二、营业利润		72,896,951.93	-476,864,837.8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7	3,696,788.68	27,150,333.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9,046.20	709.5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8	11,407.68	606,657.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01.59	514,028.00
三、利润总额		76,582,332.93	-450,321,161.7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9	59,500,567.18	-39,373,487.74
四、净利润		17,081,765.75	-410,947,673.9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14,650,444.77	618,38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9,088.24	-397,448,957.10
少数股东损益		-1,507,322.49	-13,498,716.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81,765.75	-410,947,67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89,088.24	-397,448,957.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7,322.49	-13,498,716.8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90	-0.405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90	-0.40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576,129.62	647,832,413.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	10,469,258.23	31,048,76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45,387.85	678,881,173.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76,678.80	492,629,698.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60,539.34	55,145,47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77,197.19	27,346,98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	17,057,828.82	19,153,89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72,244.15	594,276,04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73,143.70	84,605,123.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	4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5,211.32	2,549,3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575.60	14,561.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015,779.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57,566.40	46,563,866.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50,369.06	6,020,495.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00,167.31	4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2,319,539.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	5,073,400.00	10,747.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43,476.06	50,031,24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85,909.66	-3,467,376.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8	2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28.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921,627.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21,62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1,59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681,664.96	406,543,917.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1,042,206,997.06			36,298,854.13	159,252,190.22	162,157,130.52	266,921,647.32	2,647,725,800.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80,888,981.00		1,042,206,997.06			36,298,854.13	159,252,190.22	162,157,130.52	266,921,647.32	2,647,725,800.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02,123,906.99			-2,516,973.20		-84,657,503.64	-193,608,148.80	-582,906,532.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589,088.24	-1,507,322.49	17,081,765.7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2,123,906.99					-103,921,627.69	-191,993,407.88	-598,038,942.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2,123,906.99					-103,921,627.69	-191,993,407.88	-598,038,942.56
(三) 利润分配									675,035.81		675,035.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675,035.81		675,035.81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16,973.20			-107,418.43	-2,624,391.63
1. 本期提取							1,320,976.33				1,320,976.33
2. 本期使用							-3,837,949.53			-107,418.43	-3,945,367.96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740,083,090.07			33,781,880.93	159,252,190.22	77,499,626.88	73,313,498.52	2,064,819,267.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755,356,861.86			31,388,034.64	159,252,190.22	558,935,704.78	88,186,361.57	2,574,008,13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6,850,135.20					670,382.84	191,680,345.36	479,200,863.4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80,888,981.00		1,042,206,997.06			31,388,034.64	159,252,190.22	559,606,087.62	279,866,706.93	3,053,208,997.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910,819.49		-397,448,957.10	-12,945,059.61	-405,483,197.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7,448,957.10	-13,498,716.86	-410,947,673.9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910,819.49			553,657.25	5,464,476.74
1. 本期提取							6,313,624.62			616,746.90	6,930,371.52
2. 本期使用							-1,402,805.13			-63,089.65	-1,465,894.78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1,042,206,997.06			36,298,854.13	159,252,190.22	162,157,130.52	266,921,647.32	2,647,725,800.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781,614.49	145,753,767.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50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a	119,409,147.00	45,125,000.00
预付款项		14,150.94	14,150.94
应收利息		70,687.49	142,704.17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15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b	24,629.25	869.25
存货		1,470.08	105,415,316.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483,493.92	134,449,588.87
流动资产合计		308,285,193.17	585,901,396.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c	3,063,262,487.84	2,754,941,724.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19	1,090.8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91.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3,262,672.03	2,754,954,406.32
资产总计		3,371,547,865.20	3,340,855,802.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367,755.54	933,043.45
应交税费		2,247,282.13	2,091,573.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593,703.00	767,91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208,740.67	3,792,52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6,208,740.67	3,792,527.34
股东权益：			
股本		980,888,981.00	980,888,9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1,300,953.06	2,465,067,201.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2,903,926.10	122,903,926.10
未分配利润		-229,754,735.63	-231,796,832.85
股东权益合计		3,335,339,124.53	3,337,063,275.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71,547,865.20	3,340,855,802.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d	105,766,608.92	40,598,290.59
减：营业成本	注释d	99,141,435.90	37,068,376.01
税金及附加		281,512.49	291,192.12
销售费用		38,447.31	28,296.15
管理费用		6,016,935.78	5,032,802.03
财务费用		-3,401,655.19	-1,229,556.01
资产减值损失		5,103,803.25	28,133,212.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e	3,455,967.84	35,281,123.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u>2,042,097.22</u>	<u>6,555,091.35</u>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u>2,042,097.22</u>	<u>6,557,091.35</u>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u>2,042,097.22</u>	<u>6,557,091.35</u>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六、综合收益总额		<u>2,042,097.22</u>	<u>6,557,091.35</u>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31,000.00	8,55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4,068.39	1,262,16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55,068.39	9,812,16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41.78	152,45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3,252.77	1,844,19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496.79	315,092.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572.48	4,042,85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4,363.82	158,657,14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0,704.57	-148,844,979.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8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528,374.38	155,246,68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528,374.38	242,246,686.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521,260.00	1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21,260.00	115,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2,885.62	127,246,68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72,152.54	-21,598,293.3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753,767.03	167,352,06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81,614.49	145,753,767.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2,465,067,201.22				122,903,926.10	-231,796,832.85	3,337,063,27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80,888,981.00		2,465,067,201.22				122,903,926.10	-231,796,832.85	3,337,063,275.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766,248.16					2,042,097.22	-1,724,150.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42,097.22	2,042,097.2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766,248.16						-3,766,248.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66,248.16						-3,766,248.1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2,461,300,953.06				122,903,926.10	-229,754,735.63	3,335,339,124.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2,465,067,201.22				122,903,926.10	-238,353,924.20	3,330,506,18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80,888,981.00		2,465,067,201.22				122,903,926.10	-238,353,924.20	3,330,506,184.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557,091.35	6,557,09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57,091.35	6,557,091.3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80,888,981.00		2,465,067,201.22				122,903,926.10	-231,796,832.85	3,337,063,275.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稀土”、“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铝股份”），2013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铝股份更名为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铝股份系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山西省运城地区解州铝厂（现已更名为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山西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山西省运城市制版厂（现已更名为山西运城制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临猗化工总厂五家共同发起、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 7,5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215,000,000 元。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颁发注册号为 140000100635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第 86 号文）核准于 2000 年 8 月向全体股东配售 2,700 万股普通股，配股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42,000,000 元。

2001 年 4 月 18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用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 2 股，共计增加 12,100 万股，增资后股本总数为人民币 363,000,000 元。

2008 年 5 月 6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的方案，每 10 股送 5 股、资本公积转增 3 股，派发现金 0.20 元，共计增加 29,040 万股，股本总数变更为人民币 653,400,000 元。

2009 年 3 月，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95,366,600 股（占总股本 29.90%）过户至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集团”），五矿集团变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0 年 12 月 16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同意五矿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195,366,600 股（占总股本 29.90%）作为出资投入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股份”）。2011 年 3 月五矿集团将其持有公司 195,366,600 股过户至五矿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五矿股份。

2012 年 12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稀土集团”）、魏建中、刘丰志及刘丰生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 75%、

12.45%、10.04%、2.51%股权（合计 100%股权），向五矿稀土集团、廖春生及李京哲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稀土研究院”）80%、10%、10%股权（合计 100%股权），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966,652,606 元。

2013 年 7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机构及个人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人民币 980,888,981.00 元。2013 年 9 月，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 14000010006359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山西省运城市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法定代表人：焦健。

2014 年 7 月，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赵勇。

2017 年 3 月，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炯辉，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408007011965525。

2014 年 9 月，公司以现金 396,103,041.77 元购买股权的方式取得五矿稀土集团持有的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建丰”）75%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实现了对广州建丰的控制。

2016 年 12 月，公司与五矿勘查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勘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312,087,040.30 元购买股权的方式取得五矿勘查子公司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鑫拓”）100%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实现了对华泰鑫拓的控制。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五矿稀土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五矿集团。

(二)行业性质

稀有稀土金属压延加工。

(三)经营范围

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稀土深加工产品经营及贸易；稀土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四)主要产品、劳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稀土氧化物、稀土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等。

(五)公司基本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设总经理一名，对董事会负责。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总经办、财务部、内审部、企划投资部、证券部等职能部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6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	75%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县红金”）、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南大华”）系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十）应收款项”、“（十四）固定资产”、“（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二十三）收入”、“（二十七）安全生产费”。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相关说明本附注四/（十）应收账款。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

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标准为：①被投资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②被投资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在 1 亿元以下的，对同一客户的应收款项超过 500 万元，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在 1 亿元(含)至 2 亿元之间的，对同一客户的应收款项超过 800 万元，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在 2 亿元(含)以上的，对同一客户的应收款项超过 2,000 万元，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货款、其他往来款等。对货款、其他往来款均采用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1.00	1.00
7-12 月(含)	5.00	5.00
1-2 年(含)	30.00	30.00
2-3 年(含)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一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单位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其他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

主要生产用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领用成本；在产品、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周转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

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3.00-5.00	2.71-4.8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5	3.00-5.00	6.33-32.33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3.00-5.00	9.50-24.2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00-5.00	9.50-32.33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00-5.00	9.50-32.33
其他	平均年限法	3-10	3.00-5.00	9.50-32.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

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

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3-8	直线法	合同规定使用年限或不超过 10 年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使用期限
非专利技术	5-10	直线法	合同规定使用年限或不超过 10 年
专利权	5	直线法	合同规定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公司子公司稀土研究院经营项目包括：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

稀土研究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视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该项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赊销的情况下，当商品已发出，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时确认收入实现；在预收货款的情况下，开具销售发票并将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公司子公司稀土研究院经营项目包括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收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

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二十六)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安全生产费

公司子公司定南大华、赣县红金、广州建丰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参照冶金企业的标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 探矿权

1. 定义

探矿权指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主要通过“招拍挂”、协议购买或其他方式取得。

2. 确认与计量

企业探矿权按照取得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探矿权使用价款、相关税费、勘探勘察支出、中介费用、专家评审费以及直接归属于探矿权的其他支出。

企业取得探矿权发生的相关成本，先在勘探开发成本（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归集，相关后续支出也通过其勘探开发成本核算。待该项探矿权形成地质成果且对应矿山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认定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实际受益期）内摊销。转为采矿权时，采用与采矿权相同的方法摊销。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的年初数变动

公司本期支付 312,087,040.30 元现金购买同属五矿集团控制的华泰鑫拓 100% 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购日为 2016 年 12 月 27 日。

华泰鑫拓为五矿勘查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五矿勘查将其所持的子公司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纪元”）60% 股权无偿划转至华泰鑫拓。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编制当期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追溯调整公司比较报表数据为华泰鑫拓原子公司华夏纪元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合计调增本报告期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 479,819,248.58 元，其中调增资本公积 286,850,135.20 元，调增未分配利润 1,041,413.95 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 191,927,699.43 元。对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详见下表一，对利润表调整项目详见下表二：

表一：对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明细：

项目	2016 年期初数 (调整前)	2016 年期初数 (调整后)	变动数
一. 资产总额	2,236,814,762.76	2,717,439,768.62	480,625,005.86
其中：货币资金	434,677,175.42	487,681,664.96	53,004,489.54
应收利息		306,010.71	306,010.71
其他应收款	669,380.58	819,380.58	1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7,926,500.75	101,926,500.75	44,000,000.00
固定资产	154,514,792.62	154,581,086.30	66,29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098,211.93	383,098,211.93
二. 负债总额	68,908,211.09	69,713,968.37	805,757.28
其中：应付职工薪酬	7,429,973.02	7,966,322.44	536,349.42
应交税费	9,100,683.40	9,368,131.78	267,448.38
其他应付款	2,274,273.38	2,276,232.86	1,959.48
三. 所有者权益总额	2,167,906,551.67	2,647,725,800.25	479,819,248.58
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2,092,912,603.78	2,380,804,152.93	287,891,549.15
其中：资本公积	755,356,861.86	1,042,206,997.06	286,850,135.20
未分配利润	161,115,716.57	162,157,130.52	1,041,413.95
五. 少数股东权益	74,993,947.89	266,921,647.32	191,927,699.43

表二：对利润表调整项目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数 (调整前)	2015 年度数 (调整后)	变动数
一. 营业总成本	936,829,539.56	935,808,385.19	-1,021,154.37
其中: 税金及附加	291,409.78	410,023.67	118,613.89
管理费用	60,082,364.49	62,312,734.16	2,230,369.67
财务费用	-4,021,717.74	-7,391,855.67	-3,370,137.93
二. 利润总额	-451,342,316.07	-450,321,161.70	1,021,154.37
三. 所得税费用	-39,776,256.93	-39,373,487.74	402,769.19
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819,988.21	-397,448,957.10	371,031.11
五. 少数股东损益	-13,746,070.93	-13,498,716.86	247,354.07

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 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 “营业税金及附加” 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 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 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公司对于本期发生的交易按上述规定调整报表列报, 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

六、税项

(一)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销售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17%	注 1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1: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税通[13-09-0843]号), 稀土研究院符合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条件, 自 2013 年 5 月起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技术服务收入按 6%缴纳增值税, 试剂销售收入适用 17%增值税率。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5%	
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	25%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	25%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25%	
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25%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25%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附注六之（二）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规定，市科委、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经组织专家评审，提出北京市 2015 年度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稀土研究院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备案，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根据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国税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期间有关增值税优惠政策管理问题的公告》（公告[2012]8 号）的规定，稀土研究院“三基色荧光粉回收稀土技术”、“小粒度氧化钪制备技术”、“1400 吨硫酸稀土转型分离一体化技术”、“600 吨高纯轻稀土分离工艺技术”四个项目经认定备案其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06.12	18,883.67
银行存款	325,835,993.70	487,662,781.29
合计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注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537,345.66	1,980,000.00
合计	250,537,345.66	1,98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1,113,142.64	100.00	7,049,476.18	2.07	334,063,666.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1,113,142.64	100.00	7,049,476.18	2.07	334,063,666.4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463,095.71	100.00	16,822,175.71	4.69	341,640,92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8,463,095.71	100.00	16,822,175.71	4.69	341,640,92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	337,438,046.93	98.92	3,374,380.47	114,808,000.00	32.03	1,148,080.00
7-12 月 (含)				239,980,000.00	66.95	11,999,000.00
3 年以上	3,675,095.71	1.08	3,675,095.71	3,675,095.71	1.02	3,675,095.71
合计	341,113,142.64	100.00	7,049,476.18	358,463,095.71	100.00	16,822,175.7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337,428,046.93	98.92	3,374,280.47
江苏嘉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83,250.00	0.52	1,783,250.00
惠州市高纯稀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54,311.00	0.16	554,311.00
金坛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505,050.00	0.15	505,050.00
赣县金鹰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216,666.67	0.06	216,666.67
合计	340,487,324.60	99.81	6,433,558.14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328,766.30	100.00	177,980.36	100.00
合计	328,766.30	100.00	177,980.3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260,585.00	79.26	1 年以内	未到货
阳江市柏源冷气装饰有限公司	15,836.60	4.82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完毕
深圳证券信息公司	14,150.94	4.30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完毕
赣县石油经营部	14,116.24	4.29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完毕
胡静	13,383.35	4.07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
合计	318,072.13	96.74	—	—

注释5.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306,010.71
合 计		306,010.71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61,270.04	100.00	2,807,666.84	83.53	553,603.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61,270.04	100.00	2,807,666.84	83.53	553,603.2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65,927.35	95.85	2,796,546.77	80.69	669,380.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4.15			150,000.00
合计	3,615,927.35	100.00	2,796,546.77	77.34	819,380.58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517,600.19	15.40	5,176.00	600,427.13	17.32	6,004.27
7-12 月 (含)	5,386.54	0.16	269.33	58,216.34	1.68	2,910.82
1-2 年 (含)	51,374.00	1.53	15,412.20	20,574.57	0.59	6,172.37
2-3 年 (含)	200.00	0.01	100.00	10,500.00	0.30	5,250.00
3 年以上	2,786,709.31	82.90	2,786,709.31	2,776,209.31	80.11	2,776,209.31
合计	3,361,270.04	100.00	2,807,666.84	3,465,927.35	100.00	2,796,546.77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	2,616,534.32	2,665,071.01
押金	256,220.00	205,120.00
代扣代缴款	433,610.72	419,378.35
其他	54,905.00	176,357.99
备用金		150,000.00
合计	3,361,270.04	3,615,927.3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华瀛稀土厂	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1,528,309.31	5 年以上	45.47	1,528,309.31
福建闽清白中耐火厂区-陈锦星	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230,000.00	5 年以上	6.84	230,000.00
乐山普瑞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197,813.17	5 年以上	5.89	197,813.17
广州市美图环保顾问有限公司	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180,000.00	5 年以上	5.36	180,000.00
王伟文	购碳铵款	143,775.00	5 年以上	4.28	143,775.00
合计	—	2,279,897.48	—	67.84	2,279,897.48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731,111.61	1,277,298.60	17,453,813.01	127,886,012.16	18,702,908.43	109,183,103.7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42,004,655.04	108,012,188.90	333,992,466.14	441,436,922.09	103,053,626.10	338,383,295.99
库存商品（产成品）	600,804,064.91	226,962,510.31	373,841,554.60	898,546,511.83	255,312,185.78	643,234,326.05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322,925.22		322,925.22	343,920.70		343,920.70
其他	5,972,892.53	157,092.29	5,815,800.24	4,699,427.10		4,699,427.10
合计	1,067,835,649.31	336,409,090.10	731,426,559.21	1,472,912,793.88	377,068,720.31	1,095,844,073.5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702,908.43	-17,425,609.83					1,277,298.6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03,053,626.10	4,958,562.80					108,012,188.90
库存商品（产	255,312,185.78	63,041,036.36			91,390,711.83		226,962,510.31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成品)							
其他		157,092.29					157,092.29
合计	377,068,720.31	50,731,081.62			91,390,711.83		336,409,090.10

注3：公司根据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已计提跌价准备存货销售情况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转销。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400,814.45	49,907,899.64
预缴所得税	43,058.96	18,601.11
预缴增值税		8,000,000.00
委托贷款		44,000,000.00
合计	2,443,873.41	101,926,500.75

注释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99,624.83		6,699,624.83	6,699,624.83		6,699,624.83
其中：按成本计量	6,699,624.83		6,699,624.83	6,699,624.83		6,699,624.83
合计	6,699,624.83		6,699,624.83	6,699,624.83		6,699,624.83

注释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初始投资	追加投资	成本法转权益法 公允价值调整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联营企业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0,769,268.00		88,695,579.89		-140,017.59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10,335,153.10		8,598,447.00			2,246,119.46	
合计	10,335,153.10	200,769,268.00	8,598,447.00	88,695,579.89		2,106,101.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成本法转权益法 调整未分配利润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成本法转权益法 调整未分配利润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 有限公司	675,035.81			289,999,866.11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 有限公司				21,179,719.56	
合计	675,035.81			311,179,585.67	

注释11.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719,286.58	151,237,083.94	289,668.30	14,032,416.20	3,308,712.70	264,393.43	318,851,561.15
2. 本期增加金额	647,332.06	1,960,514.00	1,450.00		271,243.13	6,647.01	2,887,186.20
购置		1,274,714.23	1,450.00		264,149.11	6,647.01	1,546,960.35
在建工程转入	647,332.06	685,799.77			7,094.02		1,340,22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92,090.59		1,924,182.00	94,376.25	1,800.00	2,112,448.84
处置或报废		92,090.59		1,924,182.00	94,376.25	1,800.00	2,112,448.84
4. 期末余额	150,366,618.64	153,105,507.35	291,118.30	12,108,234.20	3,485,579.58	269,240.44	319,626,298.51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830,903.28	100,378,918.38	237,127.40	11,473,277.02	2,190,757.77	159,491.00	164,270,47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8,380,123.01	13,828,733.66	27,996.41	582,990.25	461,353.56	23,308.66	23,304,505.55
计提	8,380,123.01	13,828,733.66	27,996.41	582,990.25	461,353.56	23,308.66	23,304,505.55
3. 本期减少金额		67,195.46		1,827,972.90	65,752.34	1,710.00	1,962,630.70
处置或报废		67,195.46		1,827,972.90	65,752.34	1,710.00	1,962,630.70
4. 期末余额	58,211,026.29	114,140,456.58	265,123.81	10,228,294.37	2,586,358.99	181,089.66	185,612,349.70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155,592.35	38,965,050.77	25,994.49	1,879,939.83	899,220.59	88,150.78	134,013,948.81
2. 期初账面价值	99,888,383.30	50,858,165.56	52,540.90	2,559,139.18	1,117,954.93	104,902.43	154,581,086.30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3,783,766.64	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系租赁取得，未能办理房产证
房屋建筑物	471,933.25	正在办理
合计	14,255,699.89	

注4：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均为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共计 14,255,699.89 元。

3. 固定资产其他说明

- (1) 本期折旧额 23,304,505.55 元。
- (2)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注释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萃取车间及全厂电气设备改造项目	754,098.97		754,098.97			
稀土分离低酸废水循环利用技术研发项目	744,760.30		744,760.30	710,338.75		710,338.75
溶剂萃取法超高纯稀土氧化物技术研发项目	719,939.34		719,939.34	719,939.34		719,939.34
碳酸钡研发实验室	16,042.74		16,042.74			
溶矿车间大修工程项目				26,000.00		26,000.00
合计	2,234,841.35		2,234,841.35	1,456,278.09		1,456,278.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萃取车间及全厂电气设备改造项目		774,611.79	20,512.82		754,098.97
稀土分离低酸废水循环利用技术研发项目	710,338.75	34,421.55			744,760.30
溶剂萃取法超高纯稀土氧化物技术研发项目	719,939.34				719,939.34
碳酸钡研发实验室		16,042.74			16,042.74
溶矿车间大修工程项目	26,000.00	702,761.73	728,761.73		
萃取车间无组织废气治理工程		571,921.38	571,921.38		
零星工程		19,029.92	19,029.92		
合计	1,456,278.09	2,118,789.11	1,340,225.85		2,234,841.3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萃取车间及全厂电气设备 改造项目	150.00	51.64	51.64			自筹
稀土分离低酸废水循环利 用技术研发项目	350.00	21.28	21.28			自筹
溶剂萃取法超高纯稀土氧 化物技术研发项目	350.00	20.57	21.00			自筹
碳酸钡研发实验室	40.00	4.01	4.01			自筹
溶矿车间大修工程项目	97.00	75.13	100.00			自筹
萃取车间无组织废气治理 工程	70.00	81.70	100.00			自筹
零星工程	2.00	95.15	100.00			自筹
合计	—	—	—	—	—	—

注释13.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安装的设备	113,461.54	113,461.54
合计	113,461.54	113,461.54

注释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0,730.40	15,969,209.92	30,000.00	8,772,344.95	26,082,28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8,717.95				28,717.95
购置	28,717.95				28,717.9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39,448.35	15,969,209.92	30,000.00	8,772,344.95	26,111,003.22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17,900.87	3,006,029.98	30,000.00	6,418,206.13	10,472,13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363.52	335,289.00		240,222.23	684,874.75
计提	109,363.52	335,289.00		240,222.23	684,87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7,264.39	3,341,318.98	30,000.00	6,658,428.36	11,157,011.73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2,183.96	12,627,890.94		2,113,916.59	14,953,991.49
2. 期初账面价值	292,829.53	12,963,179.94		2,354,138.82	15,610,148.29

2. 无形资产其他说明

- (1)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 (2) 本期摊销额684,874.75 元；
-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注释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注 5）	155,029,925.33			155,029,925.33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注 5）	92,069,166.54			92,069,166.54
五矿(北京) 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注 5）	2,336,935.33			2,336,935.33
合计	249,436,027.20			249,436,027.2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注 5）	155,029,925.33			155,029,925.33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注 5）	92,069,166.54			92,069,166.54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注 5）	2,336,935.33			2,336,935.33
合计	249,436,027.20			249,436,027.20

注5：（1）公司于每年末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计算可回收金额，并与相关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进行比较，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15 年度由于稀土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定南大华经营亏损，公司对赣县红金、定南大华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进行测算，根据近期市场产品价格、未来指令性计划产销量情况等，测算赣县红金、定南大华 2016 年度以及以后经营期间的经营现金流量，经测试，赣县红金、定南大华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上述商誉已全额减值。

（2）2009 年 7 月，廖春生将其持有的稀土研究院 40%的股权转让给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有色股份”），五矿有色股份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2009 年底，经对稀土研究院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2 年 6 月，五矿有色股份将其持有稀土研究院 80%的股权转让给五矿稀土集团；2012 年 12 月，公司向五矿稀土集团发行股份购买稀土研究院 80%股权，五矿有色股份、五矿稀土集团、稀土研究院、公司均受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控制且控制超过一年，

2012 年发生的两次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故公司对五矿有色股份合并稀土研究院确认的商誉和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予以持续确认和计量。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2,124,029.85	42,915,052.04	372,610,839.25	93,037,920.50
可抵扣亏损	52,080,791.47	13,020,197.87	40,906,755.46	10,226,688.86
固定资产折旧	17,660,916.21	4,415,229.06	23,433,230.08	5,858,307.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538,208.46	2,884,552.12	15,797,275.21	3,949,318.80
无形资产	4,782,722.22	1,195,680.56	6,915,055.56	1,728,763.90
应付职工薪酬			1,001,140.00	250,285.00
递延收益			786,593.47	117,989.02
合计	258,186,668.21	64,430,711.65	461,450,889.03	115,169,273.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收购子公司公允价值	9,994,246.27	2,498,561.57	10,688,918.96	2,672,229.74
合计	9,994,246.27	2,498,561.57	10,688,918.96	2,672,229.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9,695,657.47	274,678,785.26
可抵扣亏损	335,460,818.58	253,351,946.41
合计	775,156,476.05	528,030,731.67

注6：公司重组完成前原电解铝及深加工业务受市场需求减少、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下跌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降，可抵扣亏损金额较大，由于公司本部以投资管理为主要职能，在公司可抵扣亏损转回的未来期间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导致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暂未确认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受近几年稀土产品价格持续走低等影响，2014-2016 年已连续 3 年亏损，2016 年全面停产，基于公司对赣县红金未来年度生产经营定位，不再继续外购原矿

全分离稀土氧化物，可能转为分离稀土富集物或废料，经企业初步测算，未来年度盈亏平衡或盈利较小，在赣县红金可抵扣亏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导致与可抵扣亏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暂未确认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6 年		6,954,633.69	
2017 年	237,950,997.01	237,950,997.01	
2019 年	6,246,111.57	4,915,005.73	
2020 年	19,725,471.27	3,531,309.98	
2021 年	71,538,238.73		
合计	335,460,818.58	253,351,946.41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探矿权		383,098,211.93
合计		383,098,211.93

注释18.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25,914.78	401,197.62
应付工程款	450,414.62	133,191.72
应付设备款	273,332.80	851,243.33
合计	1,149,662.20	1,385,632.67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潮州市东升窑炉设备有限公司	271,000.00	设备尾款，尚在质保期
赣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62,840.53	质保金
赣州兴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824.72	质押金
宜兴市邦美防腐设备有限公司	18,120.00	质押金
郭闽庆	18,000.00	环保设计尾款
合计	389,785.25	

注释19.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18,930.00	
合计	818,930.00	

注释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951,151.00	42,841,430.48	38,512,673.28	12,279,908.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71.44	5,774,328.28	4,757,697.11	1,031,802.61
辞退福利		127,833.15	127,833.15	
合计	7,966,322.44	48,743,591.91	43,398,203.54	13,311,710.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97,294.52	34,222,447.93	30,549,499.98	6,370,242.47
职工福利费		2,597,766.16	2,597,766.16	
社会保险费	6,811.98	2,731,444.51	2,728,981.76	9,274.7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468.42	2,036,048.83	2,033,027.21	8,490.04
补充医疗保险		92,090.26	92,090.26	
工伤保险费	642.73	378,750.33	379,142.09	250.97
生育保险费	700.83	224,555.09	224,722.20	533.72
住房公积金	776.00	1,714,791.00	1,715,56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46,268.50	1,331,728.77	677,606.27	5,900,391.00
其他短期薪酬		243,252.11	243,252.11	
合计	7,951,151.00	42,841,430.48	38,512,673.28	12,279,908.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449.00	5,555,419.66	4,538,546.00	1,031,322.66
失业保险费	722.44	218,908.62	219,151.11	479.95
合计	15,171.44	5,774,328.28	4,757,697.11	1,031,802.61

注7：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 2016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按政府机构规定的比例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注释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2,533,854.55	6,210,087.63
土地增值税	2,051,430.54	2,051,430.54
增值税	1,332,953.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8,672.92	2,810.58
教育费附加	468,218.80	2,316.68
印花税	449,708.56	13,944.66
房产税	208,998.94	208,998.52
土地使用税	163,513.85	163,513.88
个人所得税	75,371.04	469,626.46
防洪保安基金	1,578.14	199,069.29
营业税		46,333.54
合计	17,754,300.65	9,368,131.78

注释2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31,186,016.41	31,186,016.41	注 8
张文海	10,395,338.80	10,395,338.80	注 8
合计	41,581,355.21	41,581,355.21	

注8：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41,581,355.21 元系子公司广州建丰纳入合并范围之前应付原股东股利；广州建丰流动资金先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待资金充裕后再支付股利。

注释2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购子公司款项	30,565,780.30	
物业费	2,236,372.74	
持续督导费	1,500,000.00	750,000.00
法律顾问费	300,000.00	
保证金	272,717.68	374,433.00
代收代缴款	142,967.12	657,135.91
应付货款/劳务款		347,243.74
其他	347,643.59	147,420.21
合计	35,365,481.43	2,276,232.8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持续督导费
广州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3,325.00	工程项目质保金
赣州振丰实业有限公司	105,397.79	质量异议未支付
代扣稀土生产税费	39,032.56	质保金
广州德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质保金
合计	1,147,755.35	

注释24.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4,464,063.67	285,000.00	3,221,053.76	1,528,009.91	
合计	4,464,063.67	285,000.00	3,221,053.76	1,528,009.9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稀土分离低酸废水循环利用项目	2,673,733.43		2,466,583.17		207,150.26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	1,281,119.87	285,000.00	307,719.55		1,258,400.32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溶剂萃取法超高纯氧化物制备技术研发项目	394,208.92		394,208.92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115,001.45		52,542.12		62,459.33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合计	4,464,063.67	285,000.00	3,221,053.76		1,528,009.91	

注释25.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235,228,660.00				-235,228,660.00	-235,228,660.00	
（2）其他内资持股	7,650.00						7,65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650.00						7,65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35,236,310.00				-235,228,660.00	-235,228,660.00	7,650.00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235,228,660.00	235,228,660.00	235,228,660.00
（2）人民币普通股	745,652,671.00						745,652,671.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45,652,671.00				235,228,660.00	235,228,660.00	980,881,331.00
合计	980,888,981.00						980,888,981.00

注释2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注 9)	本期增加(注 10)	本期减少(注 11)	期末余额
1、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737,262,579.82	28.51		2,737,262,608.33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696,075,566.33		302,123,935.50	-1,998,199,501.83
小计	1,041,187,013.49	28.51	302,123,935.50	739,063,106.50
2、其他资本公积	1,019,983.57			1,019,983.57
合计	1,042,206,997.06	28.51	302,123,935.50	740,083,090.07

注9：2015 年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 755,356,861.86 元，本年期初余额较上年年末余额增加 286,850,135.20 元，原因为：2016 年 12 月，公司从同属五矿集团控制的五矿勘查以现金购买股权方式取得华泰鑫拓 100%的控制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华泰鑫拓系 2016 年 8 月份由五矿勘查出资设立，2016 年 9 月，五矿勘查将所持华夏纪元 60%股权无偿划转至华泰鑫拓，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编制比较报表时，将华夏纪元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后，增加公司 2015 年末所有者权益 479,819,248.58 元，其中增加未分配利润 1,041,413.95 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191,927,699.43 元，剩余部分增加公司股本溢价 286,850,135.20 元。

注10：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本期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转来的零碎股股款，增加股本溢价 28.51 元。

注11：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减少 302,123,935.50 元，包括：1、公司购买日所支付价款高于华泰鑫拓所有者权益在五矿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的部分冲减资本公积 3,766,276.67 元；2、冲回编制比较报表时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确认的股本溢价 286,850,135.20 元；3、对于华泰鑫拓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公司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未分配利润 11,507,523.63 元。

注释27.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6,298,854.13	1,320,976.33	3,837,949.53	33,781,880.93
合计	36,298,854.13	1,320,976.33	3,837,949.53	33,781,880.93

注释2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9,252,190.22			159,252,190.22
合计	159,252,190.22			159,252,190.22

注释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115,716.57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注12)	1,041,413.95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157,130.52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9,088.24	—
其他调整因素(注13)	-103,246,591.88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499,626.88	—

注12: 2015 年年末公司未分配余额 161,115,716.57 元, 本年期初余额较上年年末余额增加 1,041,413.95 元, 系公司以现金购买股权方式取得华泰鑫拓 100%的控制权, 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编制比较合并报表时, 对于华泰鑫拓所持原子公司华夏纪元的 60%未分配利润 1,041,413.95 元自资本公积转入未分配利润。

注13: 本期其他调整因素减少系: (1) 华泰鑫拓对原股东分配利润减少合并未分配利润 103,921,627.69 元; (2) 华泰鑫拓原子公司华夏纪元自五矿勘查初始合并日至纳入华泰鑫拓前按比例所享有未分配利润 675,035.81 元。

注释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5,866,340.73	388,154,025.69	444,267,053.05	368,035,818.18
其他业务	1,874,506.69	113,148.15	14,894,675.54	1,530,364.63
合计	447,740,847.42	388,267,173.84	459,161,728.59	369,566,182.81

注释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0,020.68	20,634.77
房产税	951,779.35	
教育费附加	841,749.61	18,512.81
土地使用税	814,056.23	
印花税	547,858.0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3,757.07	370,255.77
车船税	19,218.00	
其他		620.32
合计	4,268,438.95	410,023.67

注释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仓储保管费	1,149,931.92	1,197,560.00
职工薪酬	722,967.20	803,027.15
运输费	264,673.39	377,672.71
商品检验费	47,244.90	68,952.45
装卸费	44,276.09	56,745.22
包装费	43,892.48	300,528.61
保险费	8,126.42	75,000.00
其他	3,123.45	18,134.80
合计	2,284,235.85	2,897,620.94

注释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停工损失	40,992,698.13	26,550,899.62
职工薪酬	16,827,835.87	14,930,072.18
研究与开发费用	4,850,586.62	2,400,750.79
租赁费	2,402,630.68	201,930.80
折旧费	2,060,119.94	2,476,130.1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341,449.10	1,399,513.67
修理费	1,290,719.07	3,051,430.06
咨询费	1,206,462.25	1,016,523.39
保险费	922,157.02	890,206.26
差旅费	691,465.11	771,942.52
无形资产摊销	684,874.75	725,277.34
业务招待费	468,440.76	682,593.30
水电费	360,591.21	271,383.37
办公费	278,154.63	413,111.46
物业费	217,767.90	
董事会费	200,000.00	230,000.00
通讯费	161,014.47	163,190.1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排污费	155,905.23	829,582.91
交通费	44,001.60	26,400.70
税金	11,572.74	2,110,702.08
其他	2,396,714.29	3,171,093.50
合计	77,565,161.37	62,312,734.16

注释3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636.33	482,034.67
减：利息收入	10,613,118.80	7,921,189.06
汇兑收益	15.06	
手续费及其他	31,614.00	47,298.72
合计	-10,469,883.53	-7,391,855.67

注释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761,579.46	9,711,594.06
存货跌价损失	50,731,081.62	251,202,993.35
商誉减值损失		247,099,091.87
合计	40,969,502.16	508,013,679.28

注释3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0,619.14	-649,381.21
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公允价值计量调整投资收益	88,695,579.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394,134.1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400.00	431,200.00
合计	128,040,733.15	-218,181.21

注释3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9,046.20	709.59	109,046.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9,046.20	709.59	109,046.20
政府补助	3,414,015.04	26,905,208.10	3,414,015.04
其他利得	173,727.44	244,415.48	173,727.4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3,696,788.68	27,150,333.17	3,696,78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稀土分离低酸废水循环利用项目	2,466,583.17	269,674.69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溶剂萃取法超高纯氧化物制备技术研发项目	394,208.92	495,378.62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计划)	307,719.55	273,344.89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煤改汽项目补助	10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90,000.00	14,267.78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	52,542.12	52,542.12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社保稳岗补贴	2,961.28		
技术创新以及扩大再生产项目		23,200,000.00	与资产和收益相关
非还原体系高纯氧化铈分离提纯技术研发项目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县科学技术局企业创新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14,015.04	26,905,208.10	

注释3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01.59	514,028.00	2,801.59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01.59	514,028.00	2,801.59
罚款支出		47,944.66	
其他支出	8,606.09	44,684.40	8,606.09
合计	11,407.68	606,657.06	11,407.68

注释3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35,673.39	11,251,648.55
递延所得税费用调整	50,564,893.79	-50,625,136.29
合计	59,500,567.18	-39,373,487.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会计利润总额	76,582,332.9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45,583.2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应税收入或收益项目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596,629.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纳税影响	429,856.4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62,964,200.80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9,650.46
本年补缴上年度的所得税	-135,265.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5,128.78
资产评估增值对应折旧摊消额的影响	86,491.38
权益法公允价值及损益变动影响	-22,138,890.58
所得税费用	59,500,567.18

注释40.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1,108,637.84	1,185,551.61
营业外收入	262,734.03	245,125.07
利息收入	8,619,925.08	5,803,084.06
政府补助收入	477,961.28	23,815,000.00
合计	10,469,258.23	31,048,760.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3,755,447.11	4,109,105.67
管理费用支出	11,513,070.52	12,783,816.08
营业费用支出	1,549,275.85	2,124,978.71
营业外支出	7,606.09	92,629.06
支付的备用金	204,799.00	
银行手续费	27,630.25	43,360.72
合计	17,057,828.82	19,153,890.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注1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为收到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华夏纪元 18% 股权定金。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支出		10,747.86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股权产权交易手续费	73,400.00	
合计	5,073,400.00	10,747.86

注15：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退还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华夏纪元18%股权定金5,000,000.00元，支付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售华夏纪元18%股权产权交易手续费73,400.00元。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零碎股利	28.51	
合计	28.51	

注16：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公司收到返还的上市公司零碎股利。

注释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81,765.75	-410,947,673.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969,502.16	508,013,679.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04,505.55	23,198,766.26
无形资产摊销	684,874.75	725,277.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6,244.61	513,318.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81,557.39	-1,636,070.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040,733.15	218,18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38,561.96	-50,386,177.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668.17	-238,958.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686,432.74	-106,966,341.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065,835.79	88,948,29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007,486.90	28,252,008.11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2,516,973.20	4,910,81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73,143.70	84,605,123.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7,681,664.96	406,543,917.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834,365.14	81,137,747.2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1,521,260.00
其中：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281,521,26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201,720.31
其中：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29,201,720.31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52,319,539.6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4,356,000.00
其中：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124,356,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340,220.52
其中：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95,340,220.5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015,779.4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其中：库存现金	11,306.12	18,883.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5,835,993.70	487,662,781.29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注释42.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详细见附注七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专项储备、未分配利润注释。

注释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释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外币货币性项目。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16 年 12 月 27 日		114,754,115.51		618,385.18	

注17：2016 年 12 月，公司以现金 312,087,040.30 元购买股权的方式取得五矿勘查持有的华泰鑫拓 100%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实现了对华泰鑫拓的控制。公司与华泰鑫拓同受实际控制人五矿集团控制，本次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截止 2016 年 12 月，公司收购华泰鑫拓 100%股权事项已完成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华泰鑫拓 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已支付交易价款 2.82 亿元；以本次股权收购实施完毕当日作为本次合并的合并日，即 2016 年 12 月 27 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编制合并当期期末的比较报表时，应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提供比较报表时，应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因此对比较报表合并范围进行了调整。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312,087,040.30
合并成本合计	312,087,040.30

注18：本期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不存在或有对价安排。

3、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华泰鑫拓为五矿勘查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五矿勘查将其所持的

子公司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60%股权划转无偿至华泰鑫拓。

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公司比较报表数据为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

项目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合并日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9,201,720.31	53,004,489.54
预付账款	12,443.88	
应收利息		306,010.71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9,999,866.11	
固定资产		66,29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098,211.93
减: 应付职工薪酬	-23,151.04	536,349.42
应交税费	8,732,851.07	267,448.38
其他应付款	2,183,566.64	1,959.48
净资产	308,320,763.63	479,819,248.58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91,927,699.43
取得的净资产	308,320,763.63	287,891,549.15

注19: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不存在承担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情况。

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市	江西赣州市	稀土产品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赣县红金稀土有限公司	江西赣县	江西赣县	稀土产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江西定南县	江西定南县	稀土产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稀土分离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广州市从化	广州市从化	稀土产品生产及销售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固体矿勘探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注 20)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生产销售电子部品用陶瓷材料	10.00		权益法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注 21)	北京	北京	财务咨询、投资咨询	42.00		权益法

注20：根据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村田”）《公司章程》约定，佛山村田董事会由 5 名董事构成，其中 1 名董事由广州建丰委派，广州建丰对佛山村田的财务或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广州建丰能够对佛山村田施加重大影响，佛山村田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注21：2016 年 12 月，华泰鑫拓于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完成股权挂牌交易，对外转让所持华夏纪元 18%的股权。

股权转让完成后，华夏纪元 2016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调整董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由华泰鑫拓委派两名董事，由广东鑫磊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两名董事，由中国新元资产管理公司委派一名董事。

根据华泰鑫拓持有华夏纪元 42%的股比情况（未超半数），以及被投资单位华夏纪元改组后董事会席位的设置情况，华泰鑫拓不再对原子公司华夏纪元实施控制，但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9,768,427.24	95,263,458.4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712,983.80	94,967,518.47
非流动资产	168,966,638.10	385,557,022.23
资产合计	328,735,065.34	480,820,480.70
流动负债	66,480,885.78	1,289,247.99
非流动负债	50,294,804.00	
负债合计	116,775,689.78	1,289,247.9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1,959,375.56	479,531,232.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195,937.56	201,403,117.7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179,719.56	289,999,866.1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90,843,470.57	
财务费用	-464,409.41	-2,398,103.70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2,461,194.59	-226,523.87
综合收益总额	22,461,194.59	-226,523.8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华夏纪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4,910,518.01	97,460,500.2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656,482.72	53,004,489.54
非流动资产	147,392,765.28	383,164,505.61
资产合计	222,303,283.29	480,625,005.86
流动负债	34,357,472.32	805,757.28
非流动负债	84,432,100.00	
负债合计	118,789,572.32	805,757.2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3,513,710.97	479,819,248.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51,371.10	287,891,549.1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335,153.10	286,813,24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2,324,212.83	
财务费用	3,874,112.78	-3,370,137.93
所得税费用		402,769.19
净利润	-6,493,812.14	618,385.18
综合收益总额	-6,493,812.14	618,385.18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所持权益性投资对应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不存在向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4.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所持权益性投资对应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不存在发生超额亏损的情况。

5.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实际控制人五矿集团所属子企业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99.81%(2015 年 12 月 31 日：99.68%)。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风险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4.96，速动比率为 8.31；公司超过一年期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金额很小，公司的流动风险很小。

（三）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公司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账面上无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公司自有资金充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借款，利率风险很小。

十一、公允价值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公司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北京市	王涛	金属及金属矿产品批发	120,000.00	23.98	23.98	注 22	911100005891071689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有企业	北京市	何文波	投资管理	1,010,892.80				9111000010000093XR

注22：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存在本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寻乌县新舟稀土冶炼（厂）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屯星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子公司自然人股东控制的企业
陇川县云龙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常熟市江南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矿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第五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富集物	37,096,341.87	2,026,923.08
寻乌县新舟稀土冶炼(厂)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富集物	129,557.62	
寻乌县新舟稀土冶炼(厂)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52,136.75	
广州屯星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仓储费	1,089,053.36	1,124,760.00
北京第五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2,143,043.64	
合计		40,510,133.24	3,151,683.08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	347,214,880.45	317,461,538.34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	55,549,059.66	22,789,743.51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仓储费	2,314,187.16	4,381,149.69
常熟市江南荧光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		3,024,358.98
广州屯星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9,108.00
陇川云龙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仓储费		17,345.19
合计		405,078,127.27	347,923,243.71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21,727.05	2,449,573.91

5.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852,464.93	1,648,527.14	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1,795,123.46	2,118,105.00	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合计	4,647,588.39	3,766,632.14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矿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12,087,040.30	
合计		312,087,040.30	

注23: 公司本期以现金向关联方五矿勘查购买华泰鑫拓 100%股权, 协议价款 312,087,040.30 元, 本期已支付 281,521,260.00 元, 剩余价款 30,565,780.30 元尚未支付。具体的交易情况见注释 17。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337,428,046.93	3,374,280.47	346,900,000.00	13,068,200.00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7,600,000.00	76,000.00
应收票据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48,292,439.65			
银行存款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175,992.45		295,696,570.84	
预付账款					
	佛山村田五矿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260,585.00			
其他流动资产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0	

(3)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31,186,016.41	31,186,016.41
其他应付款			
	五矿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30,565,780.30	
	北京第五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2,143,043.64	

8. 关联方承诺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债务重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资产置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四）年金计划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事项。

（五）终止经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终止经营事项。

（六）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2）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3）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4）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 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公司有三个报告分部：稀土分离及销售分部、技术服务分部、探矿权分部。稀土分离及销售分部负责稀土分离及销售，技术服务分部负责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探矿权分部负责地质勘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销售金属矿石、机械设备。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稀土分离及销售	技术服务	地质勘察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44,196,747.81	5,105,163.71		-1,561,064.10	447,740,847.4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43,435,683.71	4,305,163.71			447,740,847.42
分部间交易收入	761,064.10	800,000.00		-1,561,064.10	
二.营业总成本	497,791,237.17	6,374,617.66	3,302,059.61	-4,583,285.80	502,884,628.64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6,119.46		88,555,562.30	-1,295,482.73	89,506,199.03
资产减值损失	42,937,007.82	11,661.05		-1,979,166.71	40,969,502.16
折旧费和摊销费	25,671,328.66	144,300.10		-1,843,054.99	23,972,573.77
利润总额（亏损）	-50,846,291.95	2,051,287.82	123,650,598.09	1,726,738.97	76,582,332.93
三.所得税费用	49,693,098.51	195,993.87	8,855,919.38	755,555.42	59,500,567.18
四.净利润（亏损）	-100,539,390.46	1,855,293.95	114,794,678.71	971,183.55	17,081,765.75
五.资产总额	2,162,221,667.75	43,661,340.40	319,201,586.42	-346,257,315.17	2,178,827,279.40
六.负债总额	103,619,572.02	13,028,402.94	11,160,036.82	-13,800,000.00	114,008,011.78
七.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4,302,771.50	257,699.11	289,999,866.11	-800,000.00	303,760,336.72
1.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2.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844,566.46		289,999,866.11		300,844,432.57
3.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458,205.04	257,699.11		-800,000.00	2,915,904.15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a.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615,300.00	100.00	1,206,153.00	1.00	119,409,147.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0,615,300.00	100.00	1,206,153.00	1.00	119,409,147.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500,000.00	100.00	2,375,000.00	5.00	45,12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500,000.00	100.00	2,375,000.00	5.00	45,125,000.0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120,615,300.00	100.00	1,206,153.00			
7-12 月 (含)				47,500,000.00	100.00	2,375,000.00
合计	120,615,300.00	100.00	1,206,153.00	47,500,000.00	100.00	2,375,0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20,615,300.00	100.00	1,206,153.00
合计	120,615,300.00	100.00	1,206,153.00

注释b.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15.00	100.00	285.75	1.15	24,629.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915.00	100.00	285.75	1.15	24,629.2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5.00	100.00	45.75	5.00	869.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15.00	100.00	45.75	5.00	869.25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	24,000.00	96.33	240.00			
7-12 月(含)	915.00	3.67	45.75	915.00	100.00	45.75
合计	24,915.00	100.00	285.75	915.00	100.00	45.75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24,000.00	
服务费	915.00	915.00
合计	24,915.00	915.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赖雯婷	房屋押金	24,000.00	6 个月以内	96.33	240.00
运城众可信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增值税远程申报和认证服务费	750.00	7-12 月	3.01	37.5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运城市航天金穗科技有限公司	防伪税控开票系统服务费	165.00	7-12 月	0.66	8.25
合计		24,915.00		100.00	285.75

注释c.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63,262,487.84		3,063,262,487.84	2,754,941,724.21		2,754,941,724.21
合计	3,063,262,487.84		3,063,262,487.84	2,754,941,724.21		2,754,941,724.2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	2,453,624,744.80	2,453,624,744.80			2,453,624,744.80		
五矿（北京）稀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15,336.31	19,015,336.31			19,015,336.31		
广州建丰五矿稀土有限公司	282,301,643.10	282,301,643.10			282,301,643.10		
北京华泰鑫拓地质勘查技术有限公司	308,320,763.63		308,320,763.63		308,320,763.63		
合计	—	2,754,941,724.21	308,320,763.63		3,063,262,487.84		

注释d.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766,068.38	99,141,435.90	40,598,290.59	37,068,376.01
其他业务	540.54			
合计	105,766,608.92	99,141,435.90	40,598,290.59	37,068,376.01

注释e.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委托贷款投资	3,455,967.84	5,281,123.61
合计	3,455,967.84	35,281,123.61

十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6,244.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2,405.4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4,650,44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21.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0,261.67	
所得税影响额	444,409.9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17,529,544.56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102,064.14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17,631,60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9,042,520.46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0190	0.01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3	-0.1010	-0.1010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25,847,299.82	487,681,664.96	-33.18	注24
应收票据	250,537,345.66	1,980,000.00	12,553.40	注25
存货	731,426,559.21	1,095,844,073.57	-33.25	注26
其他流动资产	2,443,873.41	101,926,500.75	-97.60	注27
长期股权投资	311,179,585.67	10,335,153.10	2,910.89	注28
在建工程	2,234,841.35	1,456,278.09	53.46	注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30,711.65	115,169,273.61	-44.06	注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098,211.93	-100.00	注31
应付职工薪酬	13,311,710.81	7,966,322.44	67.10	注32
应交税费	17,754,300.65	9,368,131.78	89.52	注33
其他应付款	35,365,481.43	2,276,232.86	1,453.68	注34
未分配利润	77,499,626.88	162,157,130.52	-52.21	注35
税金及附加	4,268,438.95	410,023.67	941.02	注36
财务费用	-10,469,883.53	-7,391,855.67	41.64	注37
资产减值损失	40,969,502.16	508,013,679.28	-91.94	注38
投资收益	128,040,733.15	-218,181.21	—	注39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营业外收入	3,696,788.68	27,150,333.17	-86.38	注40
所得税费用	59,500,567.18	-39,373,487.74	-251.12	注41

上市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与上年度期末或上年同期相比增减变动幅度较大的，应在报告中说明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注24：系公司本期以现金购买华泰鑫拓 100%股权所致。

注25：系公司及子公司销售货物结算方式变更及应收账款转应收票据所致。

注26：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销售存货所致。

注27：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使用以前年度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增值税，及华泰鑫拓原子公司华夏纪元失去控制，华夏纪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注28：系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华泰鑫拓，新增对合营企业华夏纪元投资，公司子公司广州建丰新增对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注29：系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新增在建工程项目所致。

注30：系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等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注31：系公司子公司华泰鑫拓原子公司华夏纪元失去控制，华夏纪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注32：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新增工资结余所致。

注33：系公司本期购买华泰鑫拓增加所得税所致。

注34：系公司本期购买华泰鑫拓尚未支付的股权价款所致。

注35：系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本期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公司及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注36：根据财政部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文件，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调整至税金及附加所致。

注37：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通知存款频率及发生额增加致利息收入增加。

注38：系公司及子公司期末存货下降，而本期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波动较小，导致存货减值准备波动较小，另由于稀土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导致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定南大华经营亏损，上期对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注39：系公司本期购买华泰鑫拓处置原子公司华夏纪元 18%股权及华夏纪元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注40：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较少所致。

注41：系公司子公司赣县红金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等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另一方面上期期末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减值准备，于上期期末确认上述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批准报出。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